

第二部份：人權場址導覽課程

【課程總說】

世界人權宣言第一條規定：「人皆生而自由，在尊嚴及權利上一律平等。人皆被賦有理性良知，誠應和睦相處，情同手足。」明確提到自由與平等是人權的核心價值，讓人可以免於恐懼，成為獨立自由的主體。回首過往，臺灣在人權發展的路途上卻是崎嶇坎坷，為了達成「自由」、「平等」、「免於恐懼」，無以計數的人們前仆後繼地奮鬥和犧牲，方換得今日臺灣。

然而，人權的爭取經常伴隨難以言喻的社會傷痛。對事件受難者而言，縱使時間緩緩流逝，傷痛依然存在，但要選擇追尋正義公道，還是要選擇放手不語，卻又是另一個為難，或許僅有倖存者才能決定。不過，對社會大眾而言，我們豈可遺忘這傷痛？揭示創傷的用意，除了了解過往、理解傷痛，更避免傷痛重演，省思人權的真諦。因此，我們挑選可以前往踏查的人權場址，介紹相關人物和傳遞當時情境，梳理事件經過，增加社會大眾對場址的認識，進而思索追尋人權的真諦。

隨著課程走進人權場址，映入眼簾的是前人遺留的檔案資料、口述影片和生活物件，看似雲淡風輕的文物卻記載著人權侵害的傷痛。雖然場址內皆有展板說明，恐不及導覽人員生動且清楚地描述。因此，建議參訪前預約導覽或上網確認導覽時間，隨著導覽人員的解說，深入瞭解參訪內容。在聆聽導覽的過程中，請時不時地問自己：「若是我，我會怎麼做？我為何願意這麼做？」探詢受難者的生命經驗與我之間的關係，讓我們從人權侵害的事件延伸至人權意涵的探討，使得這些文物不只是紀念過去、保存記憶，讓它們可以為未來民主、人權發聲，讓傷痛成為正向前進的力量。

課程三：土匪婆 v.s.模範母親--葉陶

【事件簡介】

當時，日本人把我們的民族鬥士都叫做『土匪』，他們有一本記載臺灣革命史實的書就題為『臺灣匪誌』……我想起了這些，便在她扇上寫了『土匪婆』三個大字。因此『土匪婆』成了她的別名。

1

在朋友眼中，葉陶差不多是一位人格者，對做為子女的我們而言，她更是一個了不起的母親。父親長年在獄中，此時親友避之唯恐不及，母親成為我們最重要的支柱。

民國五十年，她當選臺中市模範母親，獲頒一塊『母親楷模』的匾額，這四個字確是她的寫照。²

成長在海浪四面激湧的島上，葉陶天生有著如海一般的敞闊性情，而對自由的熱愛，也似乎成為她生命個體無可抹棄的標記。

就這樣，揚棄裹腳布，贏回一雙天然足，成為葉陶這一生中，與結構、與制度對決的一個重要開端。

海的女兒葉陶，連聲音也是自由奔放，心直口快，嗓門寬亮，所以學生們給她取了個綽號，叫『烏雞母』。³

上述的文字分別出自楊達（葉陶的夫婿）、楊建（葉陶的次子）、楊翠（葉陶的孫女），都是描述他們眼中的葉陶，不論是土匪婆、模範母親，或是烏雞母，皆述說著這位出身旗津，堅毅不拔的女子身影，為臺灣人權歷史上留下重要的一頁。

出生於高雄旗津的葉陶（1905~1970），幼時進入書房學習漢學，後進入公學校接受新式教育。日治時期，臺灣婦女纏足的比例仍是高，葉陶也曾飽受纏足之苦，但葉陶為了自我的身體自主權，毅然拋開裹腳布，決心成為新時代的女性。

¹ 楊達（1956）。太太帶來了好消息。楊達文教協會。取自

<https://soyang.tw/~yk1906/index.php/yk-articles/article-02/19-2017-03-14-12-03-08>

² 楊建（1990）。葉陶—回憶中不老的母親。國家圖書館 臺灣記憶。取自 <https://tm.ncl.edu.tw/>

³ 楊翠（1995）。海的女兒「烏雞母」--革命女鬥士葉陶。載於江文瑜（編），阿媽的故事。台北：玉山社。

1913~1919 年就讀打狗公學校（今旗津國小），因操行學業俱佳，畢業後在臺南教員養成所受訓，受訓完成後被聘為母校教員，成為當時為數稀少的女教師，於 1921 年調任高雄第三公學校（今三民國小）。在高雄第三公學校任教時，葉陶認識日後臺灣農民運動的領導人簡吉，在其影響下，開始關心臺灣農民的生存問題。1927 年，葉陶投入簡吉創立的農民運動團體「臺灣農民組合」，擔任「婦女部」部長。隔年葉陶索性辭去教職，專心從事社會運動，踏著一雙天足，身著樸素衣衫，忙碌地在農村間進行演講、啟迪農民智識、教育組織農村婦女等工作，是當時極少數的女性社會運動者之一。

1928 年，葉陶結識了一生中的革命伴侶—楊逵。兩人在社會運動中相識相戀，進而在彰化同居。其率性、前衛的思想與行為，在當時保守的農業社會中飽受異樣的目光。隔年，兩人決定返回楊逵故鄉準備舉行婚禮時，卻雙雙被日本政府逮捕，以手銬腳鐐送往監獄。事後，被楊逵戲稱為「官費的蜜月旅行」，兩人的婚禮也在出獄後才補辦。婚後的窮困生活，考驗著因理想而結合的葉陶與楊逵。夫妻兩人為了維持生計，務農、經商各種事物都曾嘗試。爾後，為能租地種花維生，於 1935 年遷居彰化，但面對陸續出世的小孩與罹患肺結核的丈夫，葉陶承擔著沈重家計。葉陶的短篇小說《愛的結晶》，便是他當時生活的自我寫照。

二二八事變發生，葉陶夫妻雙雙被追捕，在 1947 年判死刑。等候槍決期間，葉陶勇敢面對，帶領獄友同唱「臺灣民謠」，認為「死也要死得有尊嚴」。後因一紙行政命令而改判徒刑。二二八事件出獄後，平靜的日子並未從此到來。

白恐時期，楊逵因《和平宣言》於 1949 年被判處 12 年徒刑，葉陶也在當天及同年九月兩度入獄。雖然葉陶如期出獄，但在政治緊張氣氛的五〇年代，軍警不斷前往家中搜查，她不願五個小孩在恐懼下成長，於是遠離政治活動，轉而參與地方婦女會活動，曾任臺中市婦女會理事、臺灣省婦女會理事。

丈夫坐牢的漫長歲月中，葉陶母兼父職，辛苦地肩負家庭重擔。1961 年，楊逵由綠島出獄後，夫婦在臺中經營東海花園，共同度過難得的晚年生活。1970 年，葉陶心臟病、腎臟病併發，以 65 歲之齡病逝。



■葉陶之子—楊建，特稿撰寫母親事蹟的剪報，張貼於楊逵紀念館內。



▼楊逵紀念館內葉陶展中的解說內容，描述楊逵與葉陶的關係。

【走讀場址】

葉陶和楊逵結婚後，曾居住在新化大同街 416 號，後來隨子女和之後出獄的楊逵住在臺中東海花園。唯新化大同街重編後，已找不到原居住的門牌號碼。

葉陶僅留的少數文物與照片，現存放在楊逵文學紀念館的一樓展示場。透過解說牌，了解葉陶和楊逵參與社會運動的點滴，呈現楊逵入獄時葉陶努力支撐整個家庭的經過，在在說明勇敢堅強的葉陶是楊逵的重要支柱。

場址名稱	葉陶展（位於楊逵文學紀念館內）
昔日名稱	舊新化地政事務所
地址位置	臺南市新化區中正路 488 號
場址概述	<p>文建會和新化鎮公所的經費支應下籌建的「楊逵文學紀念館」，館內設置葉陶展，紀念這位女性社會運動先驅，也是楊逵重要的文學推手。</p> <p>藉由少數葉陶的照片中，可讓參訪者對葉陶的生平有更深的認識。遙想在日治時期，民風保守的年代中，在農民組織擔任要職的葉陶，如何和夫婿楊逵出生入死；又當楊逵因白恐在牢中度過，面對養育子女和警總不時到家關切搜查的重重壓力下，如何支撐整個家的運作，甚至成為文學家重要的支撐力量。</p>
場址資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開放時間：週二至週日 09:00-12:00、13:30-17:00（週一休館）。 ● 聯絡電話：06-590-8865
相關網址	楊逵文物數位博物館 https://yang.nmtl.gov.tw/

【參訪討論】

日治時期乃至 1940~1970 年代，臺灣社會幾乎只有男人才能參與公共事務與政治，少有像葉陶這般不凡的女性參與社會運動。然而，在想要整肅異己的極權政治氛圍下，男人經常是被直接施以國家暴力的對象。面臨身為一家之主的男人被殺被關，存活的女性就必須在長期監控的恐懼下重整家庭秩序，在有限的物質與社會資源中守住家人，讓家還能成家，這是很艱難的過程。

沈秀華在《查某人的二二八--政治寡婦的故事》提到，因二二八事件中失去丈夫、孩子的女性，往往也是政治事件下經常被忽略的受難者。

戰士和政治暴力其實是一個非常男性沙文的文化與工程。從戰士的籌謀到戰場上的一兵一卒，絕大多數都是男人。而這時女人在哪裡呢？絕大多數女人只是被動地捲入站正暴力的風暴中，他們既沒有權力來決定戰事的啟動與否及形式，也極少有機會藉戰事來升個一官半職。雖然許多女人也在戰事暴力中經歷各種苦難，但是最後在多數歷史書寫中，我們往往讀不到這類女人的故事。⁴

在威權體制下的臺灣社會，人民生活在軍國管制的不自由與恐懼中。這些政治受難者的家庭會面臨哪些恐懼？這些政治暴力下所存活的女性，如何承擔家庭責任，維持家庭運作，讓家還能成家？

【參考資料】

沈秀華（2020）。**查某人的二二八--政治寡婦的故事（增訂一版）**。臺北市：玉山社。

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（2023）。允文允武的「鱸鰻查某」—葉陶（1905—1970）。

臺灣女人。取自 <https://women.nmth.gov.tw/?p=2040>

張季琳（無日期）。葉陶。開放博物館。取自 <https://openmuseum.tw/>

楊翠（1995）。海的女兒「烏雞母」--革命女鬥士葉陶。載於江文瑜（編），**阿媽的故事**。臺北市：玉山社。

⁴ 沈秀華（2020）。查某人的二二八——政治寡婦的故事（增訂一版）。臺北：玉山社。